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郭亞寰
電話：04-7531885
電子信箱：fafannoll@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國字第10700503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要點及申請表(電子檔2個)(0050360A00_ATTCH1.doc、0050360A00_ATTCH2.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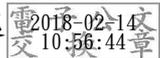
主旨：轉送嘉義市106學年度第2學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及低收入戶子女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補助就學費用，自107年3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嘉義市政府107年2月8日府教特字第1071501928號函辦理。
- 二、請於期限內檢齊資料函報嘉義市政府，逾期或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
- 三、檢附嘉義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及低收入戶子女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補助就學費用實施要點及申請表各1份。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